

稿 府 政 省 北 湖

財政廳會核

文收總

健
字第
4708

江陵縣府

別類

件

由事

據呈報採購各地土產物留墾協助運輸辦法准予備查由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處長

新

劉子俊

四二

三廿八

江陵縣府

本

朱再卷

張有年

程書堂

科長劉子倫

王

鄭祥鼎

年十三國民華中

省建三施

三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卅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擬	校	繕	行	簽	寫	對	印	發	辦

4708

民國 30 年 4 月 2 日

59

建設廳第三科



湖北省政府摘由單

收		字 第		號	
示	批	辦	擬	由	摘
					江陵縣府 呈 為奉縣已備為戰區各地土產物品刻已設法搶購已免資敵檢呈搶購協運辦法呈報呈核由

何處何人來文別文到日期附

江陵縣府

呈

年 月 日

件

知文

158694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三月廿八日
鄂建字第 4708 號

(省印)

呈報

民國三十年三月 七日 行財字第一二四號
於江陵縣政府

事由

為本縣已淪為戰區各地土產物品刻正設法搶購已免資敵檢呈搶購暨協助運輸辦法呈報
鑒核

一本縣已淪為戰區，各地土產谷子、棉、麻、布、芝麻、黃豆及其他土產物品，亟應設法搶購，運往江南銷售，既免資敵之虞，復可增加稅收，經擬定搶購各地土產物品暨協助運輸辦法，實行舉辦。

二、理合檢同上項辦法，備文呈報
鈞座鑒核。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附呈搶購各地土產物品暨協助運輸辦法一份。

代理江陵縣縣長朱志一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江陵縣政府擬定搶購各地土產物品暨協助運輸辦法

理由：

本縣已淪為戰區各地土產谷子棉花白布芝麻黃豆及其他土產物品急應設法搶購運往江南銷售既免資敵之虞復可增加稅收。

辦法：

一、搶購方面：由本府令飭郝穴商會督促商人集資分赴內部各地備價搶購指定運到郝穴以便南渡不准往其他地方商運資敵。

二、運輸方面：凡商人至各地搶購土產物品由各該地區署暨聯保主任極力協助代僱快馬車船運到郝穴并沿途加以保護。凡僱用之快馬車船價格由商人照規定給與不得多索或短少。三、各種物品運到郝穴以後即由購運人赴警察局將所購之物品種類數量價值分別報請登記登記事宜由警察局稅務局會同辦理並填發登記証交由商人按照填數自照章完稅。四、警察局所接登記順序及數量分別船支先後渡至江南之南五洲（郝穴對河）取運渡江船資由商人照規定給與。五、各種物品抵到江南之後或運往公安或運往常澧或運往長沙或運往三斗坪銷售由商人自行決定。

三、船隻方面：自江面封鎖船隻不多即有少數民船均被駐軍由用各地土產無法渡往江南望洋興嘆資敵故填發登記証縣長負有協助搶運土產之責有般船劃始商得往軍同意交下所扣之大小民船拾支專作渡運土產物品之用。六、貨物每日渡運次數照南岸駐軍規定之時間辦理分上下午三次依次裝運以免擁擠。

稅收方面：一、現時厘淡月收入甚微各項刑支均屬無法維持且本縣已成六區各種土產難免無資敵情事此次設法搶購集中運往江南既免資敵之虞復可增加稅收一舉兩得實有積極進行之必要。二、各地運來物品既經警察局稅務局會同登記其數量及價值均有精確統計照章納稅毫無遺漏實收入定可大量增加。三、本府既統籌船隻專代商人裝運土產物品至江南銷售此舉實行不特以陵縣屬各地土產即監利沔陽潛江各縣之土產亦可運到郝穴至江南銷售將來土產之收集稅收之增加更未可量也。

附註：本辦法呈報 湖北省政府；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江防守義部隊長；分守守義鎮部支部隊長；江陵縣稅務局；南五洲江防部隊；并分令郝穴商會；奉府警察局；江北各區署；各縣縣辦公處。八